

查看项目

返回

项目状态：已成交

项目结果

排名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	报价时间	成交结果	操作
1	广州盛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	2022.05.06 17:18:21	成交	报价详情

采购计划

定点品目: 软件运维服务

采购计划: 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信息维护服务

计划编号: 440101-2022-09457

计划品目: 软件运维服务

计划金额: 204,000.00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信息技术服务(广州集采)定点采购

采购单位: 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预算金额: 204,000.00元

联系人: 陈志刚

联系电话: 19124386003

收货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1号

支付方式: 3.其他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每个服务年度开始,甲方收到供应商的正式发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当年服务总额的30%。(二)每服务年度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并收到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当年服务总额的70%。

需求信息

合同份数: 4

争议处理方式: 向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解决

需求明细

序号	服务描述	需求描述	数量	控制单价	计量单位	计划明细
1	服务内容:根据广州市财政局要求,市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有关数据,须定期在“广州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内进行填报,并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近几年,市财政局对多次发文明确要求重视该系统的数据库维护工作,并保证财务决算数据与该系统中数据一致,监管力度越来越大。为更好的落实市财政局的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医院决定委托信息技术公司提供信息维护服务。三、服务内容和具体要求(一)初始数据整理服务将广州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中采购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末的所有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受托代理资产、在建工程、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与单位实际数据重新比对,纠正错漏数据,并重新录入系统。(二)日常维护服务1.资产入库:每月月初,采购人提供上月新增资产信息,供应商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国家统一标准的固定资产分类代码进行分类,并按照财政部固定资产信息化管理办法将资产以一物一卡片的原则录入到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并填写入账日期、会计凭证号、财务经办人等财务相关信息。2.资产处置:采购人每月提供当月处置的资产明细(含有相对应的系统卡片编号信息),供应商在资产管理系统完成处置单申请并将审批明细表导出	用户需求书 项目名称:广州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信息维护服务 第一节 资格要求 一、 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门槛 (一)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资格条件; (二)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第二节 详细采购需求 一、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要求,市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的有关数据,须定期在“广州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内进行填报,并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近几年,市财政局对多次发文明确要求重视该系统的数据库维护工作,并保证财务决算数据与该系统中数据一致,监管力度越来越大。为更好的落实市财政局的有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医院决定委托信息技术公司提供信息维护服务。 二、 采购清单 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数量 备注 广州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信息维护服务 三年 1 三、 服务内容和具体要求 (一) 初始数据整理服务 将广州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中采购人	1	204000	套	软件运维服务C020603

提交至采购人。在采购人完成固定资产报废流程后，供应商核对当次报废的固定资产，在系统完成资产数据处置销账。

3.数据变动：采购人每月提供当月的资产变动数据及其相对应的系统卡片编号信息（包含价值变动、存放地点变动及使用人变动），供应商在当月内在系统内完成资产数据变动更新。

4.办公用房数据录入：根据采购人提供房屋信息，供应商协助采购人在资产系统的房屋管理录入新增好房屋信息，并提交给采购人确认。

5.出租出借登记：供应商安排工程师为采购人提供出租出借登记服务，若部分房屋出租出借若涉及到单元拆分、单元合并、合同变更、合同解除，需采购人安排专人提供详细的出租出借资料，同时在系统数据逻辑性做好业务记录，确保财政局对于资产数据管理使用的严谨性和完整性。

6.无形资产和受托代理资产管理：根据采购人提供无形资产和受托代理资产数据信息，供应商协助采购人在资产系统的新增录入好，并提交给采购人确认。

7.数据折旧：供应商每月在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资产折旧明细数据生成每月的资产折旧单，核对调整每条资产卡片折旧额使其与财务账一致。

8.在建工程：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在建工程信息在系统内完成录入，保证在建工程核算与财务账、资产账一致。

9.公务用车：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公务用车信息在系统内完成公务用车信息维护。

10.月度报表、年度报表基础数据整理：每个报表上报期间，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数据及资产系统中数据，协助采购人在系统内完成财政部门要求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填报工作。

11.资产系统操作培训：如采购人资产管理发生变动，供应商需提供1次上门资产系统操作培训。

12.服务响应：为了保证及时响应采购人日常遇到固定资产问题，供应商需专门为采购人建立一个微信群或者Q群讨论组，供应商安排服务工程师在群上随时响应解决采购人的疑问。

需求详细说明:[查看附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末的所有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受托代理资产、在建工程、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与单位实际数据重新比对，纠正错漏数据，并重新录入系统。

（二）日常维护服务

1.资产入库：每月月初，采购人提供上月新增资产信息，供应商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国家统一标准的固定资产分类代码进行分类，并按照财政部固定资产信息化管理办法将资产以一物一卡片的原则录入到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并填写入账日期、会计凭证号、财务经办人等财务相关信息。

2.资产处置：采购人每月提供当月处置的资产明细（含有相对应的系统卡片编号信息），供应商在资产管理系统完成处置单申请并将审批明细表导出提交至采购人。在采购人完成固定资产报废流程后，供应商核对当次报废的固定资产，在系统完成资产数据处置销账。

3.数据变动：采购人每月提供当月的资产变动数据及其相对应的系统卡片编号信息（包含价值变动、存放地点变动及使用人变动），供应商在当月内在系统内完成资产数据变动更新。

4.办公用房数据录入：根据采购人提供房屋信息，供应商协助采购人在资产系统的房屋管理录入新增好房屋信息，并提交给采购人确认。

5.出租出借登记：供应商安排工程师为采购人提供出租出借登记服务，若部分房屋出租出借若涉及到单元拆分、单元合并、合同变更、合同解除，需采购人安排专人提供详细的出租出借资料，同时在系统数据逻辑性做好业务记录，确保财政局对于资产数据管理使用的严谨性和完整性。

6.无形资产和受托代理资产管理：根据采购人提供无形资产和受托代理资产数据信息，供应商协助采购人在资产系统的新增录入好，并提交给采购人确认。

7.数据折旧：供应商每月在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资产折旧明细数据生成每月的资产折旧单，核对调整每条资产卡片折旧额使其与财务账一致。

8.在建工程：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在建工程信息在系统内完成录入，保证在建工程核算与财务账、资产账一致。

9.公务用车：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公务用车信息在系统内完成公务用车信息维护。

10.月度报表、年度报表基础数据整理：每个报表上报期间，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数据及资产系统中数据，协助采购人在系统内完成财政部门要求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填报工作。

11.资产系统操作培训：如采购人资产管理发生变动，供应商需提供1次上门资产系统操作培训。

12.服务响应：为了保证及时响应采购人日常遇到固定资产问题，供应商需专门为采购人建立一个微信群或者Q群讨论组，供应商安排服务工程师在群上随时响应解决采购人的疑问。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有效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三年。

五、付款方式（一）合同签订后，每个服务年度开始，采购人收到供应商的正式发票15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当年服务总额的30%。（二）每服务年度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收到供应

商开具的正式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当年服务总额的70%。六、保密要求 供应商应当对执行本合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采购人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将知悉的采购人信息以任何形式提供给采购人之外的第三方，也不得用于与本合同服务无关的其他任何用途。六、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商务需求

序号	需求描述
1	完全满足附件用户需求书内容。
2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有效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三年。
3	付款方式（一）合同签订后，每个服务年度开始，采购人收到供应商的正式发票15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当年服务总额的30%。 （二）每服务年度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收到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当年服务总额的70%。
4	保密要求 供应商应当对执行本合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采购人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将知悉的采购人信息以任何形式提供给采购人之外的第三方，也不得用于与本合同服务无关的其他任何用途。
5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7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采购规则

定点规则：[定点议价](#) [查看规则详情](#)

阳光透明



公平竞争



快速高效

